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鉴于相关事项急需尽快审议，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于2019年12月2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了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单俊先生主持，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精虹科技业绩补偿补充事项的议案》

2019年12月13日，公司与上海凯动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上海驰际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上海精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郭辉先生签订了《关于上海精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的补充协议（二）》，针对2019年度精虹科技预计无法实现业绩承诺的情形，约定凯动投资、驰际投资向科泰电源无偿转让部分精虹科技股权，以进行业绩补偿。针对其中约定的股权回拨和股权回购事宜，同意公司与其他各方签署补充协议。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精虹科技业绩补偿补充事项的公告》

(2019-058)。

此项议案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12 月 31 日